

证券代码：688536

证券简称：思瑞浦

转债代码：118500

转债简称：思瑞定转

##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4 日

## 目 录

|                                |   |
|--------------------------------|---|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       | 3 |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 5 |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       | 6 |
| 议案一：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6 |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本次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股东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并按照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2）的相关要求向会议工作人员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证明文件，经会议工作人员核对身份后方可出席会议，请给予配合。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六、股东及股东代表拟在股东会现场会议上发言或提问的，应于股东会召开前的登记环节向会务组事先进行登记。会议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或解答股东提问。

未经事先登记，现场要求就会议议题进行提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会议主持人可以要求拟发言的股东到会务组处补充办理发言登记手续，按登记的先后顺序发言。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发言主题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简明扼要。为提高会议效率，会议进行中，每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每次不超过 5 分钟。超出议题范围的相关问题，可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

七、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表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八、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九、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十、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的执业律师对表决结果和议程的合法性进行见证。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会议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2）。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会议时间：2026年5月14日14点45分

2、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761号（创企天地）2号楼4楼会议室

3、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4日至2026年5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二）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三）推举计票、监票人

（四）审议议案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 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五）现场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六）现场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七）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八）复会，宣读投票表决结果及会议决议

（九）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签署会议文件

（十一）宣布会议结束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职工董事 1 名。公司董事王林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向公司提交辞职报告，截至目前，公司共有 8 名董事，尚缺 1 名非独立董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范舒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范舒燕女士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候选人资格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查，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简历：

范舒燕，女，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学士，哥伦比亚大学硕士。2013 年 7 月至 2017 年 4 月，就职于德州仪器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历任商业分析师、技术销售工程师；2019 年 7 月至 2021 年 9 月，就职于万向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投资经理；2021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华芯原创（青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14 日